

2010年11月30日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聆訊

審計署署長第55號報告書

第11章 – 社區投資共享基金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開場發言

主席：

首先，我代表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及社區投資共享基金委員會(基金委員會)感謝審計署就社區投資共享基金(基金)進行審計，我們同意審計署提出的所有意見及建議。事實上，部分改善建議已經落實推行，我們亦正積極跟進餘下的建議，以加強基金的運作與管治，實踐良好管治，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基金的管治及運作

2. 在得到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批准後，政府於2002年成立為數3億元的社區投資共享基金。作為一項種子基金，基金透過社區團體、商界等機構之間的協作計劃，鼓勵市民互相關心和幫助，推動社區參與及跨界別合作，從而建立「互信」、「社群網絡」、「合作精神」、「社區凝聚力」等社會資本。由此可見，基金有其獨特的目標與定位，旨在透過實踐向各界推廣社會資本這個理念，發揮催化作用，推動社會資本發展，而非一般福利性或發放經濟援助的基金。

3. 現時由楊家聲先生出任主席的基金委員會，網羅不同界別包括福利、學術、商界、地區人士等成員，集思廣益，負責就基金的審批向當局提供意見，並擔當審批及督導計劃的角色。基金委員會早於成立初期，已清楚界定基金將用作支持有效促進社會資本發展的項目，所有單次性的活動及缺乏長遠效益的項目均不予以支持。基金委員會在審批申請時，一直以重質不重量的原則，著重計劃能否有效推動多方協作以及發展社會資本為先決考慮因素。

4. 基金歡迎不同界別的持份者提出申請，所有非政府及私營機構均可申請基金的資助。現時基金每兩年會進行三期的申請。基金委員會制訂了公平公正的機制處理所有申請—我們會就申請先諮詢相關政府部門的意見及按既定評審準則作初步評分，並視乎需要安排申請者與基金轄下的評審及評估小組委員會代表會面，申請隨後會提交予評審及評估小組委員會討論，最後由基金委員會作出批核決定。

計劃推行現況

5. 基金成立至今已有八年，目前由基金撥款資助即將開展/已開展/已完成的計劃數目共有213項，由130個不同的機構推行，當中包括非政府機構、地區團體、教育機構、醫護組織、文化團體和商業機構等，所涉及的基金撥款超過2億元。至於213個獲資助的計劃的內容及性質，則主要包括兒童及家庭網絡、建構社區能力、青少年發展、社會共融(少數族裔及新移民服務)、社區健康網絡及跨代共融長者充能等不同範疇。

6. 五間本地大專院校的學者曾於2004至2006年間對基金進行聯校獨立研究及評估。報告顯示基金初步達到推動社會資本發展的目標，同時肯定了基金在建立鄰里守望相助關係、促進民商官協作及推動社區參與等多方面的成果。

加強對申請機構及基金計劃的支援

7. 發展社會資本是一項龐大的工程，需要動員不同界別的持份者積極參與。由於社會資本是一個較新的概念，我們致力為合資格的申請者及受資助的計劃提供所需支援。

8. 為鼓勵更多合資格的團體申請基金的資助，我們一方面加強向社會服務團體及地區組織的宣傳，並會在每期申請前舉行簡介會，向有興趣申請的團體講解社會資本理念、評審準則，以及邀請受基金資助的計劃團隊分享心得。此外，我們亦會不時檢討基金的申請程序及作出修訂，包括於去年更新申請表格及制訂清晰評審準則，以助申請者更清楚明白基金的要求及如何扼要撰寫計劃書。因應申請者的需要，我們亦會提供個別諮詢服務，申請者可就計劃構思與基金秘書處作初步交流。基金委員會在正式審批前亦會按需要安排個別委員及秘書處與申請機構會面，就計劃構思及內容交換意見，以期提高計劃書的質素。

9. 基金乃公帑，我們為申請者或執行機構提供方便的同時，亦必須確保公帑得以妥善運用。因此，基金亦設有一套監察及檢討機制。根據現時的既定做法，每項獲批的計劃均獲委派一名基金委員會委員作為計劃導師，聯同基金秘書處在計劃推行期間協助向計劃小組提供指引及支援。此外，受資助個別的團體須就其計劃進度向委員會提交季度報告，並在完成計劃後提交中期表現報告。秘書處定期按季度監察受資助計劃的表現，並會在計劃推行期間進行最少一次實地探訪。對於有表現問題的計劃，基金秘書處會聯同基金委員會委員與執行機構進行檢討會議，並就計劃發展方向提供改善建議。因應審計署的建議，秘書處計劃就執行機構共同關注的課題定期舉行培訓或分享

會，促進經驗交流。我們會繼續檢討及改善現行運作機制，確保對申請者及執行機構提供足夠的支援及指引，以協助他們有效推展計劃。

計劃的持續發展

10. 由於基金乃是種子基金，我們非常着重計劃的持續發展。從實踐經驗所得，計劃如果能運用有效的介入模式，並得到持份者的積極參與，將有助其持續發展。基金推行以來，有不少持續發展的成功例子，其中一項是救世軍在黃大仙竹園推行的「長者專門店」，計劃資助期雖早於 2007 年 5 月屆滿，但在推行期間所組成的多支社區服務隊，包括由長者帶領的維修隊、由婦女帶領的清潔隊，以及由區內長者主理以售賣長者和健康用品的「社區店」至今仍然繼續運作。計劃的中堅份子更積極投入參與另一項由基金資助，現正推行的「誼家誼室」計劃，通過與區內學校合作，跟學童建立「契爺契嫲」關係，實踐跨代共融。其他成功的例子包括在全港多個屋邨推行的「樓長/層長制」，由居民自發組織起來關顧左鄰右里；以「醫、福、社」協作模式，建立為社區居民提供身心靈關顧的社區診所；以及以「家、社、校」協作模式，為社區內的學童提供課託及生命導航等。

基金未來發展路向

11. 基金委員會於今年年中制訂了未來三年的策略發展計劃，著力在推廣及發展兩方面定出行動計劃。在推廣方面，基金會致力加強網絡不同持份者的參與，包括將於下(12)月初在黃大仙區舉行首個社會資本地區高峰會，並會加強與媒體合作加深市民大眾對基金的認識。在發展方面，基金會總結各項計劃的經驗，並挑選數項成功的計劃成為旗艦項目，把他們的成功模式推廣及發展至其他地區。此外，基金已成功凝聚約 100 名來自工商、社福、教育、醫護及地區等不同界別的人士加入成為「社會資本摯友」(即「Social Capital.Net」)，未來我們會進一步發揮摯友的影響力及網絡，深化社會資本的發展。

結語

12. 主席，當局一直非常重視基金的管治及運作，以確保公帑得以善用，有效達致基金成立的目標。我們已委託獨立顧問為基金進行第二次研究及評估，研究剛於上(10)月展開，預期於 2012 年年初完成。我們會積極跟進獨立評估研究的結果，並在適當時候考慮有關基金未來發展及注資的事宜。

13. 我和勞福局的同事，以及基金委員會主席楊家聲先生很樂意回答議員稍後的提問。多謝主席。